

人社系哲學學程 95（上）課程大綱

科號	HSS3203	組別		學分	3	人數限制	25
科目中文名稱	詮釋學			教室			
科目英文名稱	Hermeneutics						
任課教師	黃文宏						
上課時間	週四 10:10-13:00						

一、課程說明

本課程的目的在介紹詮釋學的發展，並探討其幾個可能的發展方向。不預設任何專門的哲學知識。

「詮釋」作為一種言說、理解、表達的方式，是人存在的一個基本現象，然而，也由於它不牽涉到真理問題（只是了解意思，不牽涉真偽），在古代哲學當中，一直被視為只是一門輔助的學問。然而，詮釋學由解釋神話、聖經、修辭、考據、... 逐步發展成當代哲學的主流之一，原則上來說，它經歷了一個轉變的歷史。一般來說，我們可以將詮釋學區分為「古典詮釋學」（關於「詮釋與理解技巧與方法」的研究）與「哲學詮釋學」（關於「理解的存有論」）。前者以施萊馬赫與狄爾泰為代表；後者以海德格與伽達瑪。古典詮釋學集中於探討「理解什麼」（如何理解文本、作者意圖...）；哲學詮釋學則集中於探討什麼叫「理解」？也就是說，當我們說我們「理解」的時候，它的意思是什麼？什麼叫做「理解」？在詮釋學的這麼一個發展當中，「歷史」與「生命」這兩個論題，扮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。本課程將介紹詮釋學的發展，探討生命與歷史這兩個論題。目的在藉由對詮釋學典籍的閱讀，追溯詮釋學歷史與形成的背景，探討理解、詮釋、真理之關係，並思考哲學詮釋學的意義。原典閱讀的範圍原則上將以施萊馬赫、狄爾泰、海德格與伽達瑪為主。

二、指定用書

Grondin, Jean: *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*, Yale Univ. Press, 1994.
（選讀）

三、參考書籍

G. L. Ormiston & A. D. Schrift (ed.): *The Hermeneutic Tradition. From Ast to Ricoeur*,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, 1990. （選讀）

K. Mueller-Vollmer (ed.): *The Hermeneutics Reader. Text of the German Tradition from the Enlightenment to the Present*, Basil Blackwell Ltd., 1986. （選讀）

洪漢鼎：《詮釋學經典文選》（上）（下）台北，桂冠書局，2002。

四、教學方式

上課與討論。

五、成績考核

- 1)選修學生必須選擇一篇文章，繳交文本分析報告(50%)
- 2)或者針對特定論題撰寫期末報告（題目需先與任課老師討論）(50%)